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被质押、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接到股东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国远大）的通知，获悉中国远大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、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570 万股	2017 年 5 月 25 日	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路支行	2.72%	业务需要
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3660 万股	2017 年 5 月 26 日	至质押双方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	17.47%	业务需要
合计	-	4230 万股	-	-	-	20.19 %	-

二、股东股份被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原因
中国远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	是	2410 万股	2016 年 5 月 18 日	2017 年 5 月 26 日	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1.50%	归还贷款
合计	-	2410 万股	-	-	-	11.50%	-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中国远大持有公司股份209,522,100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35.00%。

本次股份被质押、解除质押后，中国远大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150,100,000股、占公司总股本的25.07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股权解、质押通知；

2、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七日